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保险附加代位求偿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如本保单项下发生的赔款涉及第三方责任时，则保险人拥有与该部分赔款相应的代位求偿权。

被保险人应将对其第三方的代位求偿权转让给保险人，但以该赔款金额为限且受制于被保险人的代位求偿权。

被保险人应签署所有的文件并为保留该权利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的措施。但保险人无权对被保险人或任何被保险人拥有的、控制的分支机构或被保险人的上级公司或主管机关行使代位求偿权。保险人在行使代位求偿权时，须和所有相关利益方（包括被保险人）的利益协调一致。

对于行使代位求偿权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受益各方按其最终得到的补偿金额的相应比例分摊。如果代位求偿没有获得任何赔偿（追偿失败），则产生的费用由保险人承担。

保险人不能对被保险人在损失发生前已经放弃的代位求偿权利实施代位求偿，且该权利的放弃不影响被保险人在本保险单项下的索赔权利。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